

##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3年4月17日以直接送达、电话及传真方式发出召开四届八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，于2013年4月23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举行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会议主席苏骏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浔兴股份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全文详见 2013 年 4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 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，正文详见同日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